

2025 年度东吴瑞盈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瑞盈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瑞盈 6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71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东吴瑞盈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瑞盈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5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68,666,979.8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收益的第 1 次分红

注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有关法规规定，本基金向投资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2）咨询办法：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咨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

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